

國立嘉義大學 理工學院 電子物理學系
110 學年度 第二學期 第二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3 月 8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電物二館 A18B-502 會議室

主席：陳 0 緒

記錄：羅 0 月

出席者：李 0 隆(請假)、鄭 0 平、林 0 弘(請假)、蔡 0 善、洪 0 弘、許 0 文、
陳思翰(請假)、陳 0 斌、高 0 青、黃 0 達、余 0 峰、蘇 0 武

列席者：陳 0 煒

壹、報告事項：

一、主任報告事項：

1. 老師收研究生名額不受限。
2. 普物開設為 EMI 課程，會向上建議免教學評量 1 年。
3. 日後系務會議前確認前一次的系務會議記錄。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111 學年課程預排案。

說明：

1. 111 學年教師授課總表如 **附件 1**，請討論。
2. 光纖感測技術(2 碩一選)、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原為一下課程，改開在一上。
3. 本系碩士班課程 **新開**：半導體工業技術導論、積體電路工程導論。(屆時請陳 0 煒老師提供資料)
4. 專題研究(I)在課程地圖上加註為總整課程。

決議：

1. 通過 111 學年教師授課總表如 **附件 1**。
2. 通過光纖感測技術(2 碩一選)原為一下課程，改開在一上；數位邏輯原為大一下，改開在大二上。
3. 本系碩士班課程 **新開**：積體電路工程導論。(屆時請陳 0 煒老師提供資料)

提案二

案由：廢除普物會考案。

說明：建議廢除普物會考，請討論具體建議意見，經簽准後再提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下次系務會議再議。

提案三

案由：電子物理學 107 學年入學之系專業選修學程之認列課程表訂定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關於本系專業選修學程之認列課程表，請討論。
2. 本學期書報討論(II)因人數不足停開，請大四應屆畢業生改加簽專題討論(IV)，故建議認列，以利學生順利畢業。

決議：通過本系 107 學年入學之專業選修學程之認列課程表如附件 2。

提案四

案由：本系 110 學年度系教評委員會名單修正案。

說明：本系 110 學年度系教評委員會名單如附件 3，請討論。

1. 110-1 黃 0 達、陳 0 翰、余 0 峰(110-1 當然委員)、鄭 0 平、蔡 0 善、陳 0 緒(110-2 當然委員)、高 0 青、洪 0 弘。
2. 110-2 黃 0 達、陳 0 翰、鄭 0 平、陳 0 緒(110-2 當然委員)、高 0 青、洪 0 弘。

決議：通過 110-2 系教評委員會名單為黃 0 達、陳 0 翰、鄭 0 平、陳 0 緒(110-2 當然委員)、高 0 青、洪 0 弘。

提案五

案由：本系碩士學位課程先修獎助學金申請規定之關於研究生領取獎助學說明一案。

說明：

1. 本系碩士學位課程先修獎助學金申請規定如附件 4。
2. 研究生領取獎助學金\$5,000，於法規加上但書規定「並應擔任至少 2 學期(普物)實驗助教」，請討論。

決議：通過研究生領取獎助學金\$5,000，於法規加上但書規定「並應擔任至少 2 門實驗課程助教(可同時兼領研究生助學金)」。

提案六

案由：110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推薦初審作業案。

說明：

1. 依據教務處通知辦理。
2. 教師積分值如附件 5。
3. 經系務會議通過，至多推薦 2 名教師參加學院遴選及推派 1 名教學優良或資深教師(各學系教師教學評量前 50%以上且教學質性意見優良者)擔任本院選

薦小組委員。

4. 請受推薦教師提供上課錄影影片（至少 1 節課時間）：錄影時務必先取得在場所有學生同意或授權，錄影課程以大學部必修課程優先，並請提供該課程教學大綱及填寫附件 2 觀課紀錄表。依據觀課紀錄表，選薦旁聽觀察面向有：學科精熟面、教學方法面、班級經營面，錄影時建請將各面向都能涵蓋。
5. 以上推薦人員名單、推薦審查資料、觀課影片、附件 2 觀課紀錄表及會議紀錄等，須於 111 年 3 月 25 日前送院審查。

決議：通過推薦積分第1順位蘇0武老師，惟學校若有限制規定無法推薦時，方改推薦第2順位陳0翰老師。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13 時 30 分。